

##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之实际控制人及 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少于 2,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数）；公司总经理杨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刘飞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唐健俊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颜廷超先生，副总经理蒋伟锋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使用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人民币，不高于 200 万元人民币。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均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11 日结束。
- 截至本公告日，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董事、高管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均已实施完成。其中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328,51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415%，累计使用金额 25,199,573.06 元人民币；上述董事、高管人员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56,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585%，累计使用金额 1,008,570 元人民币。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 一、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1、2021年1月12日，公司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徽隆行”）的实际控制人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数文化”）的通知，浙数文化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少于2,5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数）。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公告《罗顿发展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之实际控制人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1号）。

2、2021年1月12日，公司接到总经理杨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刘飞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唐健俊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颜廷超先生，副总经理蒋伟锋先生的通知，上述董事、高管人员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不高于200万元人民币增持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公告《罗顿发展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管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号）。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1年7月9日，公司接到上述增持主体关于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通知，本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浙数文化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328,5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415%，累计使用金额25,199,573.06元人民币；上述董事、高管人员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56,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85%，累计使用金额1,008,570元人民币。增持数量均超过对应增持计划区间下限，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数（股）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股数（股）	增持使用金额（元）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持股数（股）	增持计划实施后持股比例
浙数文化	0	6,328,518	25,199,573.06	6,328,518	1.4415%
杨柳	0	77,000	303,944	77,000	0.0175%
刘飞	10,000	23,000	101,810	33,000	0.0075%
唐健俊	0	50,200	200,632	50,200	0.0114%
颜廷超	0	53,800	201,379	53,800	0.0123%
蒋伟锋	0	52,800	200,805	52,800	0.0120%

### 三、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浙数文化、杨柳女士、刘飞先生、唐健俊先生、颜廷超先生、蒋伟锋先生在增持完成后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0日